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2021 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龔濤濤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1 年 7 月 25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增金先生（執行董事）、文亮先生（執行董事）、戴敬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曉艷女士（非執行董事）、陳海珊女士（非執行董事）、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繆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徐華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1-056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62 号文批准，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发行人”）可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公司债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2021 年 7 月 23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35%。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